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相关承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威领股份”）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上海领亿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领亿”）出具的关于其所持有的临武县东山竹子冲磁铁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竹子冲磁铁矿”）股权的相关承诺。

自 2021 年以来，上市公司以锂云母选矿及碳酸锂生产作为切入点，逐步打造“采矿+选矿+基础锂电原料生产”纵向一体化的产业链布局，开展锂资源业务。截至目前，公司现有的主要锂资源产品为锂云母和碳酸锂。为协助上市公司完成上下游产业配套布局，上海领亿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收购竹子冲磁铁矿 80% 股权（后期增资后，持有 75.6026% 股权）。

竹子冲磁铁矿营业范围为铁矿开采，由于矿石同时含锂，上海领亿收购后正在申请采矿证变更用于开采含锂矿石，同时为进一步配套生产，竹子冲磁铁矿近期拟收购下游选矿厂，进一步投资改造后用于锂矿石选矿。

控股股东投资上述资产业务系为协助上市公司完成上下游产业配套布局，由于竹子冲磁铁矿采矿权变更尚未完成、拟投资的选矿厂尚需改造规范，目前未正式开展经营活动，尚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目前上海领亿正在积极推进矿山露天采矿证变更、矿山上下游基础设施建设以及财务、许可、土地规范性整顿等事项，上海领亿承诺在竹子冲磁铁矿完成相关证照更新及建设改造规范后，按照其实际投资和公允的资金成本或者其他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二、竹子冲磁铁矿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临武县东山竹子冲磁铁业有限公司
2.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 法定代表人：陈驰恒
4. 注册资本：伍拾肆万叁仟伍佰元整
5. 住所：临武县东山林场
6. 成立日期：2011年7月6日
7. 经营范围：铁矿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国家政策法规允许经营的矿产品收购，销售。
8. 股权结构：上海领亿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75.6026%；陈泰霖持股9.1996%；陈驰恒持股9.1996%；临武县诚贵矿业有限公司持股5.9982%。

三、控股股东承诺内容

上海领亿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承诺如下：“

1、未来若竹子冲磁铁矿完成相关证照更新及建设改造规范后，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资产重组或其他合法方式，将所持有的竹子冲磁铁矿全部或部分股权或权益，按照本公司的实际投资和公允的资金成本或者其他公允价格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并稳妥推进相关资产及业务整合事宜。

2、如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存在任何与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商业机会按照合理公平的条款及条件优先给予上市公司。

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本公司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进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权益的经营活动。

上述各项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威领股份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四、对公司的影响

竹子冲磁铁矿现阶段尚不满足上市公司收购标准，上海领亿正在申请变更新的采矿证，包括矿种变更，露天开采方式变更以及年产量变更等，同时正在进行积极的改造、扩建、整顿和下游选矿产能配套，使其资产、财务、管理符合上市

公司收购的要求。待以上变更申请的行政审批手续都完成，整改达到要求，矿场进入正常生产经营后，转让给上市公司，使上市公司可以规避项目初期各种不确定因素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上述资产若在规范后能够满足锂矿石及锂矿石选矿生产要求，将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锂资源产业链的布局，提升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五、风险提示

1. 竹子冲磁铁矿采矿证变更事项，可能存在有关部门不予批准的风险。竹子冲磁铁矿包括其拟改造的选矿厂可能由于规范性、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内部经营管理不当而导致其不符合上市公司收购标准的风险。

2. 转让事项可能需要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机构审议通过并可能需经监管部门审批，存在审议不通过或监管部门不予批准的风险。

3. 由于竹子冲磁铁矿将逐步规范并发展锂矿石选矿业务，为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公司将于近期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控股股东上海领亿变更同业竞争承诺》议案，进一步完善控股股东原出具的关于同业竞争的相关内容。

4. 如有后续相关进展，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3日